

吴鹏森 房列曙 主编

人文社会科学基础

第2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吴鹏森 房列曙 主编

人文社会科学基础

第2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文社会科学基础/吴鹏森,房列曙主编. —2 版.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ISBN 978-7-208-07356-2

I. 人... II. ①吴...②房... III. ①人文科学②社会科学
IV. C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34342 号

责任编辑 李 卫

封面装帧 胡 翔

人文社会科学基础

(第 2 版)

吴鹏森 房列曙 主编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 插页 1 字数 290,000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250

ISBN 978-7-208-07356-2/C · 296

定价 24.00 元

第二版序言

《人文社会科学基础》一书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教育部倡导高校开展素质教育、人文教育的大背景下编写的,它是国内同类教材中较早的一种,因而出版后受到大家的肯定,并被许多大学所采用。为此,我们感到非常欣慰,并对这些学校和老师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如今,一晃多年过去了,其间我国的经济社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学术界也取得了许多新的研究成果。为了反映这些变化和研究成果,我们根据读者和出版社的要求,对教材进行了修订。

由于主编及作者工作单位的变动,导致与部分原作者失去联系,因而在这次修订过程中,有部分章节是另请学者重新编写或在原稿基础上进行增补和修改而成的,也有个别章节只做了一些文字上的修订。

参与这次修订和重新编写的作者是:吴鹏森教授(第一、六、七章);彭启福教授(第二章);房列曙教授(第三章,大部分重新编写);陈文忠教授(第四、五章,大部分重新编写);朱新山博士(第八章,部分重新编写);蒋德海教授(第九章,部分重新编写)。参加这次修订的单位有上海政法学院、安徽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华东政法学院等院校。

最后,对于因种种原因没有及时联系上的原作者表示歉意,对在特殊情况下愿意接受主编的邀请参与本书修订或重写的诸位专家学者表示特别的感谢。

主 编

2007 年 6 月于上海

目 录

第二版序言	1
-------------	---

第一章 绪论	1
--------------	---

第一节 人文社会科学性质与地位	1
-----------------------	---

一、科学与科学的分类	1
------------------	---

二、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	7
-------------------	---

三、人文社会科学的基本特点	13
---------------------	----

第二节 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	15
-----------------------	----

一、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	16
---------------------	----

二、人文社会科学的理论研究方法	19
-----------------------	----

三、自然科学研究方法在人文社会科学中的应用	23
-----------------------------	----

第三节 学习人文社会科学的意义	25
-----------------------	----

一、人文社会科学在人类文化传播中的地位与作用	25
------------------------------	----

二、人文社会科学在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	27
------------------------------	----

三、学习和研究人文社会科学的意义	30
------------------------	----

第二章 哲学	36
--------------	----

第一节 哲学与人类的终极关怀	36
----------------------	----

一、哲学与智慧	36
---------------	----

二、哲学与人生	39
---------------	----

三、中国哲学的历史发展和主要特征	43
------------------------	----

四、西方哲学的历史发展和主要特征	49
第二节 哲学与科学	55
一、哲学与科学的关系及其认识的历史演进	55
二、科学是哲学把握世界和人生的基础和中介	57
三、科学发展离不开哲学之光的照耀	65
第三节 现代西方哲学中的科学主义和人本主义思潮	71
一、现代西方哲学的发展概况	71
二、现代西方科学主义哲学思潮	74
三、现代西方人本主义思潮	79
四、现代西方科学主义和人本主义哲学思潮的融合趋势	84
第三章 历史学	86
第一节 历史学是什么	86
一、历史·历史学·历史科学	86
二、历史学的学科体系	95
第二节 历史学的功能	103
一、历史是现实社会的镜子	103
二、历史是社会发展的精神动力	106
三、历史学的社会预见功能	108
四、历史学的教育功能	110
五、历史学的文化积累与传播功能	112
第三节 历史学研究的基本方法	113
一、普遍方法	114
二、一般方法	116
三、专门方法	121
第四章 文学	128
第一节 文学的特征与地位	128

一、文学是人性的审美显现	128
二、文学是语言艺术	134
三、文学在艺术体系中的地位	140
第二节 文学作品的结构与体裁	143
一、文学作品的结构	143
二、文学作品的体裁	147
第三节 文学的类别与思潮	153
一、中国文学的类别	153
二、西方文学的思潮	157
第四节 文学的欣赏与批评	162
一、文学欣赏的奥秘	162
二、文学评论的写作	167
三、让诗心伴随人生	171
第五章 艺术	174
第一节 艺术的特征和诞生	174
一、艺术的特征	174
二、艺术的诞生	178
第二节 艺术的各种门类	183
一、艺术门类的形成	183
二、各门艺术的特征	187
第三节 精英艺术与大众文化	196
一、西方精英艺术的历程	196
二、中国大众文化的兴起	202
第四节 艺术的功能与人生艺术化	210
一、艺术的功能	210
二、走向人生艺术化	214

第六章 经济学	219
第一节 经济学的性质、地位与研究方法	219
一、经济学是一门什么样的科学?	219
二、经济学在社会科学中的地位	221
三、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222
第二节 经济学的历史发展	224
一、经济学的早期阶段:重商主义	224
二、经济学的形成时期:古典经济学	227
三、马克思主义经济学	228
第三节 经济学的知识体系	234
一、经济学的一般知识分类	234
二、微观经济学与宏观经济学	236
第四节 当代西方经济学	242
一、新古典经济学	242
二、凯恩斯主义	243
三、新自由主义经济学	246
四、非主流经济学	250
第七章 社会学	253
第一节 社会学的性质与功能	253
一、社会学是一门基础性社会科学	253
二、社会学的理论价值	255
三、社会学的实践意义	258
第二节 社会学的由来与发展	262
一、社会学产生的历史背景	262
二、社会学理论的创立和学科的形成	264
三、现代西方社会学的发展	267
四、中国社会学的历史命运	269

第三节 社会学的理论视野	270
一、西方社会学理论	270
二、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理论	276
第四节 社会学关注的社会问题	279
一、全球性社会问题	279
二、转型性社会问题	283
第八章 政治学	291
第一节 政治和政治学	291
一、什么是政治	291
二、政治学的研究对象	295
三、政治学的学科范围	297
第二节 政治学的产生和发展	298
一、西方政治学的产生发展	298
二、从古代到近代：政治学在中国的发展	303
三、马克思主义政治学	307
第三节 现代西方政治学	313
一、现代西方政治学的研究领域	313
二、现代西方政治学的政治理论	315
三、现代西方政治学的发展趋势	318
四、当代西方政治学的主要流派	321
第四节 当代中国政治学	325
一、当代中国政治学的发展回顾	325
二、当代中国政治学发展的重点	331
第九章 法学	339
第一节 法和法学	339
一、法的含义、本质和属性	339

二、法学的性质和特征	342
第二节 法学的历史发展	345
一、法学的产生	345
二、中国历史上的法学	347
三、西方历史上的法学	353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法学和当代中国法学	356
一、马克思主义法学	356
二、中国法学的现状及未来展望	359
第四节 法学体系及基本内容	362
一、法学体系的概念	362
二、法学体系的内容	364
后记	368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人文社会科学的性质与地位

一、科学与科学的分类

科学是什么？通常人们都认为，科学是指关于事物的本质属性及其规律性的知识以及获得这些知识的方法。但对这一点并非毫无疑义。了解一下人们对科学的不同理解有助于我们更好地认识人文社会科学的性质。

人们通常把“科学”等同于“真理”。认为凡是叫“科学”的东西一定是正确的，不正确的东西不能属于科学之列。但是，这样一来就产生了一个问题：从历史来看，那些曾经被认为是正确的，后来又被证明是不完备甚至是错误的理论算不算“科学”？提出这些学说的人还能不能继续称之为“科学家”？从现实来看，目前理论界还有许多学说未得到实践的检验，或是还不具备实践检验的条件，这样的理论能不能在科学体系中占有一席之地？人类这样的探索活动是否属于“科学研究”的范畴？^①

① 2007年8月28日，光明网消息，人大常委会委员建议科学进步法删除伪科学提法，就是因为“伪科学”的定义模糊不清，容易造成误解。在科学史上，苏联曾批判过摩擦根理论，但后来它被证明是先进科学。科学研究要宽容失败。有些科学特别是突破性研究，在开始时易被误解，如激光技术、克隆技术，开始时都是很多人想象不到的。

另有一些学者,从词源分析出发,认为“科学”就是“知识”或“知识的一种”,有的人更进一步强调科学就是“系统的知识”。然而,系统的知识就是科学吗?有的学者提出,延续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祖传猎户、渔民、木匠、铁匠、农民,他们的知识难道不系统吗?为什么不把他们列入科学家的行列呢?

由此看来,什么是“科学”,还真是一个不好回答的问题。

由于“科学”问题的复杂性以及研究角度的多样性,科学的定义至今仍有十几种之多。因此,J. D. 贝尔纳得出结论说:科学本来不能用定义来诠释,必须用广泛的阐明性的叙述作为唯一的表达方法。对此,尽管他力求“简略分析”,仍然足足写了两万多字。^①

但是,我们还是有必要给出一个简明的科学定义。那么,什么是科学呢?

从历史观的角度看,科学与人类社会的生产活动、政治活动等其他活动一样,属于人类的实践范畴之一。但是,科学与其他社会实践活动又有明显的不同:一般说来,科学活动是以理论的“发现—证明”为宗旨的知识活动,它不以直接的社会经济效益为目的。科学往往要通过技术、管理等活动为中介才能产生经济的和社会的效益。科学实践与人类历史关系密切,哪一个时代科学创造活动多,整个社会面貌的改变也就越大。因此,它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因素之一。

从认识论的角度看,科学既是一个认识过程,又是一种认识结果。所谓认识过程,就是说科学的认识不是一蹴而就得来的,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它随着实践的深入和扩展而不断丰富和发展。在这个过程中,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将由最初的、个别的、片面的、现象的认识逐步达到整体的、全面的、本质的认识,原来不成熟的、错误的认识逐渐地被成熟的、正确的认识所取代。所谓认识结果,就是说

^① 参见 J. D. 贝尔纳:《历史上的科学》,科学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5、27 页。

它的最终表现形态不同于一般的知识活动,它是人类认识世界和改变世界的经验知识的理论概括,它往往要以相对稳定的理论体系存在。这些既统一又相对独立的不同理论体系就构成各个历史时期的科学表现形态,它也是不同历史时期人类精神文明的主体内容。

根据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给科学下一个简明的定义:科学是人类主要的社会实践形式之一,是用特定的手段和方法进行的知识创造活动,是用概念、范畴、定理、法则等抽象形式建构的理论知识体系。科学以正确地揭示客观事物的本质规律为目的。

根据这个定义,“科学”不仅包括已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理论,也包括还没有经过实践证明其正确与否的理论,还包括历史上曾被人们认为是正确的、后又被历史证明是不完备的、甚至是错误的理论,当然也包括人类正在探索之中,有待实践检验的理论。

现在世界各国对科学的理解大体上有两种:一是英美的科学概念,认为科学应是具有高度的逻辑严密性的实证知识体系,它必须同时满足如下两个条件:(1)具有尽可能的严密的逻辑性,最好是能公理化。其次是能运用数学模型,至少也要有一个能自圆其说的理论体系;(2)能够直接接受观察和实验的检验。二是德国的科学概念,认为科学就是指一切体系化的知识。人们对事物进行系统的研究后形成了比较完整的知识体系,不管它是否体现出像自然科学那样的规律性,都应该属于科学的范畴。

按照英美的理解,只有自然科学属于严格意义上的科学,社会科学勉强可以算科学,而人文方面则不能叫科学。因此,英美等国把所有的学科分为三类: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人文学。人文学只能是学问,是一门学科,不能称之为科学。而按照德国的理解,则人文科学也应当属于科学。德国人把所有科学只分为两类:自然科学和精神科学(或文化科学)。显然,这里的精神科学或文化科学包括我们现在所说的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

中国过去并没有“科学”这一概念,中国的“科学”一词来自西

方,最早曾被译为“格致”,取自中国古人的格物致知之说。后来改用日本人的译法,取名“科学”,意为分科之学问,即对事物进行分门别类的研究。直到后来,科学的内涵才逐步固定为对事物本质与规律性认识的知识体系。这说明,无论在西方还是中国,对于科学都存在两种不同的理解。一种观点把科学理解为通过分门别类的系统研究所获得的知识体系,另一种观点则认为科学的本质在于获得对事物的本质与规律性的认识。我们姑且把前者称为广义的科学概念,后者称为狭义的科学概念。正如许多学术概念都有广义与狭义两种理解一样,对“科学”概念保留广义与狭义两种理解有助于我们更好地认识科学。实际上,广义与狭义之间并不是两种毫不相干的观点,它们之间有着相通的一面。从广义的科学概念出发,我们可以把人文学科纳入科学的体系之中,有助于我们对科学内涵作完整的理解和认识,也有助于我们对人类知识体系作统一的、简明的科学划分。从狭义的科学概念出发,我们可以进一步突出科学的本质属性,强调任何科学都要致力于对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的追求。事物的规律性并非人类所外加于事物的,而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具有的。科学无非是帮助人类认识和掌握这种本来就存在的事物自身的规律性而已。

对科学作广义的理解并非现在始,实际上,它在整个人类科学认识史上有着很悠久的传统,这一点从历代哲人对科学的分类中可以得到印证。因此,要更好地理解科学的内涵,有必要了解科学的分类。科学分类是科学认识本身发展提出的要求,是人类对事物外延的一种认识。通过了解不同历史时期的科学分类,可以看出人类不同历史时期对科学的不同认识。

在古代,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停留在笼统的直观阶段,各种知识都包罗在统一的“哲学”(或智慧)之中。因此,科学的分类实际上也就是对哲学的分类或对整个知识的分类。西方早在古希腊时代,当时伟大的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就对知识进行过分类。他把自

己的哲学分为理论哲学、实践哲学和创造哲学三部分。理论哲学研究的是关于纯认识活动的学问,包括数学、物理学、形而上学;实践哲学研究的是关于人的行为的学问,包括政治学、经济学、伦理学;创造哲学是研究关于艺术创作、演讲活动的学问,包括诗歌、艺术、讲演术等。

从15世纪开始,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人类“需要有探索自然物体的物理特性和自然力的活动方式的科学”^①。于是人们开始把自然界分解为各个不同的领域和部分,把各种具体的知识从统一的哲学中分化出来,成为独立的科学。近代意义上的科学分类随即产生。

对近代科学早期发展做出系统分类的人是英国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1561—1626)。培根认为,科学的发展表现了人类理性的能力。因此,他主张从人类理性能力出发对科学进行分类,他把人的理性能力分为记忆能力、想象能力和理性能力三种。与此相应的科学也可以分为三类:记忆科学、想象科学和理性科学。历史是记忆的科学,诗歌、艺术是想象的科学,哲学是理性判断的科学。

培根的科学分类思想为18世纪法国的百科全书派所接受。著名的《法国百科全书》基本上是按培根的分类思想编排的,在《法国百科全书》的首卷有一幅“人类知识体系图表”,对当时的所有科学知识进行了分类。在这种科学分类体系中,记忆科学或历史科学包括圣史、教会史、平民史和自然史;理性科学或哲学包括形而上学、神学、关于人的科学和关于自然的科学;想象科学或诗歌从性质上可以区分为宗教的和世俗的两种,从手法上可以区分为叙述的、戏剧的和比喻的三种,这种“诗歌”不仅包括史诗、戏剧,而且涵盖了音乐、绘画、雕塑、建筑等各种艺术。

19世纪中叶,法国实证主义哲学家和西方社会学的创始人孔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90页。

德,在空想社会主义者圣西门的科学分类基础上,按照物质运动的基本形式,把科学划分为天文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和社会学,并认为数学是一切科学的基础。这种按照物质运动的形式进行科学的划分得到了恩格斯的肯定。

20世纪以来,人类对物质世界的认识向前推进了很多,也发现了许多前所未有的物质形态和物质运动形式,因此,在传统科学的基础上形成了大量新兴科学、边缘科学、横断科学、交叉科学、综合科学。人类对科学的分类也有了新的探索。但许多新的分类不是过于复杂难解,就是容易顾此失彼,很难形成一个得到大家公认的科学分类体系。比较通行的也是最为简便的划分还是将整个科学划分为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三个大类。由于人文与社会的不可分离,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紧密相关,所以有时候人们也把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不作明确的区分,笼统地称之为社会科学(广义的)或人文社会科学。因此,在现代科学体系中,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人文科学构成了三足鼎立之势,它们各自统率着一个庞大的学科群。在这三大学科群中,分别汇集着人类在自然物质世界、社会群体结构和人类精神文化三个既有联系又相区别的领域进行不断的探索和认识活动的系统成果。^①从上述科学分类中,我们也可以非常明确地看出人文社会科学在整个科学体系中的地位,人文社会科学是与自然科学同等重要的科学。没有人文社会科学,人类科学的体系是不完整的。

科学分类的任务,就是按照一定的标准和原则,如对象、方法、任务等等,把几百几千门具体的学科划分为几个基本的部类,揭示各个科学部类之间的相互关系,确定它们各自在科学整体中的地位。

实际上,世界上并没有什么绝对的自然科学对象、社会科学对

^① 从研究的领域来划分,人们也把整个科学划分为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思维科学三个领域或三个组成部分。近年来,这种划分随着人文科学的倍受重视而逐渐淡化,思维科学已经被归入人文科学或社会科学领域。

象,也没有什么非自然、非社会、非思维的数学对象和哲学对象。客观事物总是统一的整体。当我们把科学还原到现实世界,它总是多学科相互交织在一起的。现实问题越是具体,解决它的学科综合性就越强,往往需要很多学科的理论综合才能加以解决。

二、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

所谓人文科学,是指一些以人的内心活动、精神世界以及作为人的精神世界的客观表达的文化传统及其辩证关系为研究内容、研究对象的学科体系,它是以人的生存价值和生存意义为学术研究主题的学科,它所研究的是一个精神与意义的世界。

讲到人文科学,首先就碰到一个问题,有没有人文科学?能否称之为人文科学?有的学者认为,人文不是科学,科学不是人文。所谓人文科学至多只能叫人文学科,不能叫人文科学。这其实是一种误解,关键在于对科学作如何的理解,正如上节所述,我们不能以自然科学为科学的唯一范式,并以此对人文科学提出同样的规范与要求。即使从最狭义的科学概念出发,即从追求事物的本质与规律性的要求来看,也不能完全否认人文科学的存在,因为人文现象也有自己的规律性,因而以人文现象为研究对象的科学仍然是存在的。例如,文学作品不是科学,但以文学作品为研究对象的学问则是科学。由此我们可以认定,人文科学就是以人类的精神世界及其积淀的精神文化为对象的科学。

所谓人文,就是人类文化,不过这里的文化主要是指人类的精神文化,是人类文化的核心部分,即泰勒所说的“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以及包括作为社会成员的个人而获得的任何能力、习惯在内的一种综合体”^①,它是人类某个民族或社会所

① 泰勒:《原始文化》,转引自《文化学辞典》,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8年版,第109页。